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准格尔旗大路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大沟村六车道（板定沟）入口通张家圪楞水泥路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大沟村六车道（板定沟）入口通张家圪楞水泥路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内蒙古陆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3人，营业收入为9457.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20.3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陆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7月21日

温新光



注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首页

我要查政策

我要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

我要学知识

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内蒙古陆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查询

小微企业库说明

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

内蒙古陆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(1130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150602MA13NAR30F

成立日期: 2019年08月21日

登记机关: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首页

上一页

1

下一页

尾页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-2
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8650856
技术咨询: 微信搜索“你呼我应”公众号, 关注后进行咨询。
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: 100820

信用中国

政府网站 找错



温新光

